

## 木兰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 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，规范医保中心工作人员服务行为，提高医保经办事务的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，确保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、高效、便捷的服务，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医疗需求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服务对象的监督，木兰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向社会公开郑重承诺：

**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：**依法依规做好医疗保障工作，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。实施并构建新的待遇保障机制、医保支付机制、基金监管机制和筹资运行机制；稳控各项医保新制度顺利落地，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着力保持和提高人民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知晓率、理解度和满意感。

**二、惠企利民政策承诺：**积极为各参保单位、定点机构、参保人员提供服务，进一步规范医保经办效率，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和保障待遇，实现“政策全落实，问题全回应，服务全周期”工作目标，确保惠企利民政策的落实让群众满意。

**三、合同履行践诺承诺：**完善合同履行机制，加强合同履行情况的跟踪检查，杜绝危害群众利益、损害市场公平交易等政务失信行为，切实维护合约主体合法权益，树立诚信政府良好形象，促进全县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。

**四、政务服务事项承诺：**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行

政权利运行过程以及服务事项办事指南、办事时限、投诉渠道等全过程公开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。牢固树立为人民服务宗旨，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和限时办结制，依法高效办理，文明、热情、主动接待群众，认真做到有问必答，有件必办，有办必果，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、优质高效的服务。

**五、履职尽责承诺：**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从严治党有关要求，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扎实开展以案促改工作，不谋私利，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吃、拿、卡、要，坚决杜绝不正之风，严明政治纪律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努力建设廉政型、服务型政府工作部门。

**六、坚持依法行政。**严格按照法定权行使职能，规范执法程序、执法行为，在行政执法过程中，做到依据公开、文明执法、依法办案、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，完善工作程序，促进规范文明执法，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-57083710

投诉举报邮箱：mlxhgb@163.com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2301274144300433

签 名：张雪峰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

承诺日期：2023 年 4 月 13 日

